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（公示稿）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项目名称：**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

**实施范围：**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范围为广州市-湛江市产业转移合作园（以下简称“广湛园”），包括奋勇高新区及周边区域，总规划面积约50.16平方千米。

**规划期限：**广湛园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周期为4年，计划为2024年7月至2028年6月。远期至2035年，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期限保持一致。

**二、整治目标**

以“全地域、全要素、全周期、全链条”破解难点堵点，灵活运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政策工具，破解空间布局无序化、耕地农地破碎化、土地利用低效化以及园区与村庄发展不协调等核心问题，推动生产、生活、生态空间格局优化，打造“产城乡融合型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新试点和新标杆”。

通过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，使整治区域建设用地总量不增加，生态保护红线不突破，耕地质量有提升，实现广湛园良田连片、村庄集中、产业集聚、生态绿美的土地保护利用新格局。

**三、工作内容**

本次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计划拟安排整治项目10个。其中农用地整治项目3个，建设用地整理项目3个，生态保护修复项目2个，环境品质提升项目2个。

**3.1农用地整治**

在挖掘现状新增耕地潜力的基础上，结合现状实施条件及发展需求，开展补充耕地项目，推动耕地集中连片整治，推动农业规模化发展，于广湛园北区、中区打造万亩方、千亩方现代农业产业园，兼顾生产和生态功能，实现“田成块、渠相连、路相通、旱能灌”的整治目标。

**3.2建设用地整理**

**城镇开发边界**：保证城镇开发边界规模总量不变。优化调整城镇开发边界以支撑产业发展拓展空间，推动园区连片开发。

**建设用地整理**：合理推进建设用地整治工作，优化建设用地空间布局，提升土地利用效率，节约集约用地。开展零散、低效建设用地整理，推动零散、低效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和更新改造。

**3.3生态保护修复**

充分尊重现状自然地理格局，深入实施绿美广湛园生态建设，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落实节约优先、保护优先、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，统筹山水林田湖系统治理，开展南区起步区防洪排涝基础设施工程，建设中水湿地和防汛调蓄湖。开展北区防风林工程，推动林耕等量置换，打造防风林带，减少农田、果园及其他生产风害，提升生态防护能力。

**3.4环境品质提升**

提升广湛园中区和南区人居生态环境，以中区六队为主体，打造中区产城服务综合提升工程；南区起步区打造陈家村产村融合发展示范工程。

**四、公示周期**

2024年6月18日起至2024年6月20日。